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MELESS SOFTWARE LIMITED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8)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已分別於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天時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統稱為「該等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該等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分別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股份」）為2,812,881,803股股份，該等股份數目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概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而須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的股份，且根據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須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的股份。概無股東於該等通函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1)</small>		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2	(i) 重選陳奕輝先生為執行董事；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ii) 重選陳彩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iii) 重選余亮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4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5	(i) 授予董事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ii)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0%之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及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iii) 透過購回股份之數目擴大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附註1：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上述各項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均獲多於50%票數贊成，所有上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2)</small>		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特別決議案 <small>(附註2)</small>		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	
		贊成	反對
2	審議及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837,153,776 (96.33%)	31,857,273 (3.67%)

附註2：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之全文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上述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多於50%票數贊成，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特別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多於75%票數贊成，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除陳彩玲女士外，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參與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主席
陳奕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執行董事：
陳奕輝先生（主席）
陳逸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彩玲女士
林桂仁先生
余亮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及本公司網站 www.timeless.com.hk 內刊登。